

《论衡》征引“诸子类”“诗赋类”文献新探

李 浩

(河北师范大学 文学院,石家庄 050024)

摘要:依照《汉书·艺文志》图书分类法,参考汉代出土文献研究成果,以文献文化史视角梳理、分析《论衡》所引“诸子类”“诗赋类”文献,鸟瞰王充的知识来源与阅读视野。同时,将上述文献细分为王充“读过”“可能读过”“仅作为论据提及,难以断定是否寓目原书”等情况详加申述,指出部分文献对《论衡》话语表达、学术建构的影响,并在具体论述中补充、修订若干前人的观点。

关键词:王充;论衡;子书;汉代文学;引书考

中图分类号:I20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349X(2020)02-0075-09

DOI:10.16160/j.cnki.tsxyxb.2020.02.009

New Research on Confucian Philosophers' Texts and Poetic Essays Cited in *Lunheng*

LI Hao

(School of Literature, Hebei Normal University, Shijiazhuang 050024,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the book classification system in Yiwen Zhi (The Treatise on Literature) of Hanshu (The Books of Han), referring to the research achievement about the unearthed literature of Han Dynast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onfucian philosophers' texts and poetic essays cited in *Lunheng* from the angle of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history, which is intended to know Wang Chong's knowledge sources and reading span. In the detailed discussion, three categories are divided including "read", "probably read" and "only mentioned as arguments but hard to determine whether the original book was read". At the same time, the paper also points out the influences of some texts on the discourse expression and academic construction of *Lunheng*. Additionally, some previous viewpoints are also complemented and modified.

Key Words: Wang Chong; *Lunheng*; book of The Confucian philosophers; literature in Han Dynasty; citation study

东汉思想家、文学家王充是通才型学者,他年轻时“常游洛阳市肆,阅所卖书,一见辄能诵

忆,遂博通众流百家之言”^{[1]1629},其著述《论衡》,洋洋二十余万言,旁征博引,历来被认为是

基金项目:河北师范大学博士基金项目(S2017B01)

作者简介:李浩(1989—),男,河北邢台人,讲师,博士,主要从事汉代文学思想史、中古医疗与文学史研究。

辑佚、校勘、研究周秦两汉文献之渊薮。20世纪以降，受惠于黄晖、刘盼遂^[2]、岳宗伟^{[3]18—22,30—60,202—331}、吴从祥^[4]、智延娜^[5]等前修时彦的精耕细作，学界对王充的阅读视野、知识构成有了比较充分的了解，但亦有未尽之处。王充自许“《六略》之录，万三千篇，虽不尽见，指趣可知”^{[2]1176}（《论衡·案书篇》，下文引本书，若无特殊情况，仅称篇名），足见其对汉代人图书六分法下的“六艺”“诸子”“诗赋”“兵书”“数术”“方技”类文献均有广泛涉猎。然近人《论衡》引书考多侧重于对“六艺”略文献和“诸子”略“儒家类”“道家类”^①“杂家类”^②文献的钩沉，对其他门类引书状况的梳理、辨析则相对较少。职是之故，本文拟在前人基础上从事下述工作：其一，蒐集《论衡》所见“诸子”（阴阳家、法家、名家、墨家、农家）类^③、“诗赋类”文献，并试图将其细分为王充“读过”“可能读过”等类别详加申述；其二，在必要的时候，指出上述文献对《论衡》话语表达、学术建构的作用；其三，对此前相关研究中某些容或可商的观点随文补正。

① 因为王充自述时采用了源自刘歆《七略》、班固《汉书·艺文志》的文献六分法，故而本文亦用此种方法进行梳理，以期使研究更加贴近历史实际。关于《论衡》对“诸子”略“儒家类”“道家类”文献的征引，可以参看拙稿《〈论衡〉征引“儒家”类文献新探》（《荆楚学刊》2019年第4期）、《〈论衡〉征引“道家”类文献新探》（即将刊出）。

② 统观《论衡》，可以断定王充读过的“杂家类”著作有《吕氏春秋》与《淮南子》，王充对此二书的详细征引情况及思想建构层面所受之影响，前人言之已详，笔者不再辞费。参看陈叔良《王充思想体系》，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49—72页；陈正雄《王充学术思想述评》，文津出版社1987年版，第45—62页；林丽雪《王充》，台湾大东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1年版，第95—158页；岳宗伟《〈论衡〉引书研究》，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年，第124—138页；大久保隆郎《王充思想の諸相》，（东京）汲古书院2010年版，第139—162页。

③ 《汉书·艺文志》有所谓“九流十家”之说，除了学界研究较多的儒家、道家、杂家外，此处没有列出的还有纵横家和小说家。统观《论衡》，可以断定王充读过的“纵横家类”著作仅有《战国策》，当然，这并不意味着王充没读过其他与今本《战国策》性质相近的纵横家书籍，只是文献无征，只得阙疑。但最重要的是，《战国策》在《汉书·艺文志》中隶属“六艺”略的“《春秋》类”，亦即属于史部书籍，故本文未予探讨。至于王充可能读过的“小说家类”著作，因《汉书·艺文志》对“小说”的界定范围过于宽泛（“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间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当莞尔之议也”，见《汉书》，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45页），加之人们在实践中很难将汉代“小说”与史部文献、子部“儒家类”及“杂家类”文献——亦即王充曾反复提及的“儒书”“传书”与“诸子短书”——进行有效的分辨（参看鲁迅《中国小说史略》，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第15页），故亦只得付诸阙如。

兹略陈拙见于下。

一、《论衡》征引“阴阳家类”文献辨析

“阴阳家类”文献与《论衡》的话语表达、学术建构有千丝万缕的关联。战国秦汉之际，道家之“道”论与阴阳家“阴阳五行学说”合流，形成“新天道观”^[6]，儒家士人对之积极吸取与改造，使它成为了汉代知识精英构建统一郡县制帝国政治文化的终极依据。其结果就是，阴阳家流派虽不复存在，但阴阳家的思维模式深深烙印在两汉士人心中^{[7]799—800,[8]}，其核心观点也被服膺“奉天法古”的士人们反复提及^{[9]110—114,[10]95—106,143—144}。从这一意义上讲，《论衡》的《寒温》《谴告》《变动》《明雩》《顺鼓》《乱龙》《遭虎》《商虫》《治期》《自然》诸篇，表面看似与汉儒争辩，实则所驳多系阴阳家学说^[11]。除却政治文化层面的渗透，阴阳家的思想观念对汉代人日常生活的影响也很

大^{[9]111—112}。试观时人之言曰：

①尝窃观阴阳之术，大祥而众忌讳，使人拘而多所畏；然其序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史记·太史公自序》引司马谈《论六家要旨》）^{[12]4203}

②阴阳家者流……敬顺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此其所长也。及拘者为之，则牵于禁忌，泥于小数，舍人事而任鬼神。（班固《汉书·艺文志》）^{[13]1735}

《论衡》的《四讳》《调时》《讥日》《卜筮》《辨崇》《难岁》《诘术》《解除》等篇正是针对上述观念发难。以理度之，既然阴阳家学说在汉代的影响无所不在^①，王充应在其师班彪家（班彪家族拥有汉代皇家藏书的副本^{[13]4203}）或洛阳书肆^{[1]1629}看到过大量的“阴阳家类”文献，这其中既当有诸如临沂银雀山汉墓简本《阴阳散》《曹氏阴阳》^[14]与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本《阴阳家言》^[15]那样的理论著作，也应该包含大量思想层次更低但内容更具世俗性与普适性的文本。前揭《论衡》十数篇与阴阳家学说针锋相对的文章足以印证笔者的判断，即阴阳家的著作在相当长时段内始终处于王充学术视野之中，而且，王充对其中的若干议题还很关切，以至反复陈说。遗憾的是，现今去汉久远，古籍十不存一，加之王充征引文献素喜统称“某某家言（曰）”，鲜少言及详细出处^②，故今人多数时候很难判断王充征引文献的具体史源。实际上，即便是《论衡》明确提及过的某些阴阳家学派人物，王充亦未必亲见其书。典型的例子如：

（1）宋司星子韦其人其书。《变虚篇》云：

夫子韦言星徙，犹太卜言地动也……案《子韦书录序奏》亦言“子韦曰：‘君出三善言，荧惑

宜有动。’于是候之，果徙舍。”不言“三”，或时星当自去，子韦以为验，实动离舍，世增言“三”。^{[2]211}

《汉书·艺文志》录有“《宋司星子韦》三篇”^{[13]1733}，前人或据《变虚篇》所载，判定《论衡》曾征引《宋司星子韦》^{[3]294}。今详玩文意，恐非。当从刘盼遂先生说，将王充征引的这段材料定为“刘向、刘歆校上录略之文”^{[2]211}。观今存刘向《七略别录》之文，知刘向撰述体例就是为著作撰写解题，将书中的核心观点、著名事件一一拈出，以便读者观览^{[16]331—334}，王充《变虚篇》所引正是刘向《子韦书录序奏》中语，而非直接抄自《宋司星子韦》。

（2）“三邹子之书”。《论衡》曾反复提及是书：

①邹衍之书，言天下有九州，《禹贡》之上所谓九州也；《禹贡》九州，所谓一州也，若《禹贡》以上者九焉。《禹贡》九州，方今天下九州也，在东南隅，名曰赤县神州。复更有八州。每一州者四海环之，名曰裨海。九州之外，更有瀛海。（《谈天篇》）^{[2]475}

②邹衍论之，以为九州之内五千里，竟合为一州，在东〔南〕位，名曰赤县州。……此言殆虚。地形难审，假令有之，亦一难也。（《难岁篇》）^{[2]1020}

③齐有三邹衍之书，滂洋无涯，其文少验，多惊耳之言。（《案书篇》）^{[2]1166}

对上述记载，笔者有两点要特别说明。

第一，王充所言九州理论背离了邹衍的原意。考《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云：

驺衍……以为儒者所谓中国者，于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国名曰赤县神州。赤

^① 关于阴阳家思想对普罗大众及其日常生活的深远影响，钱穆先生曾有所关注，见氏著《中国思想史》，台湾学生书局1988年版，第111—112页。这种现象当与傅斯年先生《中国学校制度之批评》一文中提出的“儒家文化最不安定的一个成分”有关，见《傅斯年全集（第5卷）》，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212页。

^② 笔者此处所言绝无苛责前贤之意，因为王充征引的观点多系汉代人的“公论”与“通说”，他确实没有必要一一注明出自某书。我想要表达的是，对于历史研究者而言，这种言说体例使得有些讨论只得因文献无证而多闻阙疑。

县神州内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为州数。中国外如赤县神州者九，乃所谓九州也。于是有裨海环之，人民禽兽莫能相通者，如一区中者，乃为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环其外，天地之际焉。^{[12]2348}

可知邹衍的“九州说”实际分三级，小九州即《禹贡》九州（赤县神州），裨海环之者乃中九州，中国（赤县神州）居其一，此外更有瀛海环之的大九州，所以才有中国“于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的说法，但王充“于九州说，误为二级”，“并以中国当大九州之一”^{[2]482}，这种低级失误的发生可能源自记忆偏差，当然，也不排除王充自始至终都“误解”了邹衍的可能。此事提醒研究者：汉人对先秦典籍的理解未必都比后世之人精妙、准确，乾嘉诸老素喜以《论衡》校勘、修订传世典籍的旧说通论，兹就学理层面而言，自无不可，但他们妄汉过甚，遇到与通行本相左处，常武断地认为王充去古未远、异说奇论必有所据，甚至曲为之说，这种行为并不可取，今人当引以为戒。

第二，王充未必曾亲见邹子之书。《汉书·艺文志》著录有《邹子》四十九篇、《邹子终始》五十六篇、《邹奭子》十二篇^{[13]1733}等书，前引《谈天》《难岁》《案书》诸篇段落，均涉及到邹子的核心观点及对邹子著作总体风格的评价，黄晖《论衡校释·谈天篇》案语即据此言：

《盐铁论·论邹》云：“邹子推终始之运，谓中国，天下八十一分之一。”则知其大九州说，出

自《邹子终始》。仲任时，当尚及见之。^{[2]474}

此论乍观有理，然细玩文意，无论是文字内容抑或行文方式，《谈天》《难岁》《案书》诸篇相关段落都与司马迁《史记·孟子荀卿列传》^{[12]2348}、桓宽《盐铁论·论邹》^①及刘向《别录》对邹氏兄弟生平事迹、核心思想的介绍与评价^{[16]338}更为接近。综上，笔者更审慎地认为：王充仅仅是可能阅读并征引过“三邹子”的原书，不排除他对阴阳家代表人物邹氏兄弟的认知主要源自其本人比较熟悉、《论衡》也曾明文征引与提及的《史记》^{[3]302—311}和《盐铁论》^{[2]1172}的可能。

二、《论衡》征引“法家类”“名家类”文献考述

王充对法家思想的理解与认知与汉代通行看法基本一致，《论衡》中提到的法家人物、征引的法家著作都十分典型。两汉时儒家为显学，法家似较式微，然夷考其实，“则明察之上，才智之臣，无不阴用之者”^{[7]800}，西汉初年执政者合用黄老刑名之术自不待言^②，武、宣虽曰崇儒，内里仍系奉行“霸王道杂之”^{[13]277}的汉家制度。降及东汉，儒生“文吏化”“官僚化”，文吏转习经术、向儒生群体靠近，经术、法律兼习并重已成时风^③，典型的士大夫阶层代表、东汉重臣胡广乃言“汉承周、秦，兼览殷、夏，祖德师经，参杂霸轨”^{[1]1506}，已全同于汉宣帝之见，“足见一朝治法，为闲于掌故者所共知”^{[7]805}。

① 桓宽《盐铁论·论邹》云：“尧使禹为司空，平水土，随山刊木，定高下而序九州。邹衍非圣人，作怪误，荧惑六国之君，以纳其说。此春秋所谓‘匹夫荧惑诸侯’者也。孔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近者不达，焉能知瀛海？故无补于用者，君子不为；无益于治者，君子不由。’见王利器《盐铁论校注》，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551—552页。案《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载五德终始说，司马贞《索隐》云“桓宽、王充并以衍之所言迂怪虚妄，干惑六国之君，因纳其异说，所谓‘匹夫而营惑诸侯’者是也”，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2344页。

② 吕思勉谓“盖文帝本好刑名之言，景帝则夙受此学，故文帝于晁错，虽未大用，颇听其言，景帝遂大用其策也”，见氏著《秦汉史》，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800页。

③ 王充《程材篇》“法令，汉家之经，吏议决焉”、《谢短篇》“法律之家，亦为儒生”云云即此意，详见阎步克《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405—411页，特别是第407页所举律家颍川郭氏与沛国陈氏的例子。

综观《论衡》全书,判定王充曾全部或至少部分读过的“法家类”文献有:《韩非子》。《论衡》直接征引或化用《韩非子》处不少,不过最核心地要属《非韩篇》。该文全篇针对《韩非子》提出商榷,尽管论辩逻辑稍显混乱,王充的不少理解亦与原书有偏差^①,但王充的意图仍清晰可见,即针对东汉建武、永平年间“吏治深刻”的现实^{[7]262—270},重新讨论“经”与“法”、“任德”与“任刑”、“儒生”与“文吏”的关系等旧命题,一方面服务于自身的“鸿儒”建构^[17],另一方面与其在《率性篇》提出的“王法不废学校之官,不除狱理之吏,欲令凡众见礼义之教。学校勉其前,法禁防其后”^{[2]80}之“民众教化观”遥相呼应,对此前贤多有论述,兹不赘及^{[18]123—126,[3]161—167}。

《论衡》曾作为论据提及或征引,但难以断言王充是否寓目原书的“法家类”文献有:

(1)《商君书》。《论衡·效力篇》云“商鞅之耕战”^{[2]586},《超奇篇》云“商鞅相秦,致功于霸,作耕战之书”^{[2]611},《书解篇》云“管仲相桓公,致于九合;商鞅相孝公,为秦开帝业,然而二子之书,篇章数十”^{[2]1153},《案书篇》云“商鞅相秦,作耕战之术”^{[2]1167},皆曾提及《商君书》^②。但它们均是作为王充学术建构的论据出现的,与思想无涉,且凭此数句亦难断言王充是否读过《汉书·艺文志》所录“《商君》二十九篇”的部分或全部篇目,惟有阙疑。

(2)《申子》。《论衡》引用过申不害的话,《论衡·谴告篇》云:

何以知其聋也?以其听之聪也。何以知其盲也?以其视之明也。何以知其狂也?以其言之当也。夫言当、视听聪明,而道家谓之狂而

盲聋。^{[2]646}

今考《吕氏春秋·审分览·任数》云:

申不害闻之,曰:“何以知其聋?以其耳之聪也。何以知其盲?以其目之明也。何以知其狂?以其言之当也。故曰:去听无以闻则聪,去视无以见则明,去智无以知则公。去三者不任则治,三者任则乱。”^[19]

据此可知,《谴告篇》所说“道家”实为申不害,“黄老”与“刑名”学说关系之密切可见一斑。不过,《谴告篇》所载只能算是转引,《论衡》直接征引申不害的著作是在《效力篇》:

韩用申不害,行其《三符》,兵不侵境,盖十五年。不能用之,又不察其书,兵挫军破,国并于秦。^{[2]586}

复考《淮南子·泰族》曰:

今商鞅之《启塞》,申子之《三符》,韩非之《孤愤》,张仪、苏秦之从衡,皆掇取之权,一切之术也,非治之大本,事之恒常,可博闻而世传者也。^[20]

然则《效力篇》所云《三符》即《汉书·艺文志》所录“《申子》六篇”中之篇目^{[2]586}。遗憾的是,尽管《效力篇》直接征引了《申子》的篇名,但王充引此仅为论证自己“才力”特大、庸人不能用,与申不害的学术思想毫无关系。而且这段话只能说明王充对《史记·老子韩非列传》“昭侯用为相。内修政教,外应诸侯,十五年。终申子之身,国治兵强,无侵韩者”^{[12]2146}的记载比较熟络^③,知道申不害著有《三符》篇,并不意味着王充一定全部或部分读过《申子》。

(3)《慎子》。《论衡·龙虚篇》引慎子曰“蜚龙乘云,腾蛇游雾,云罢雨霁,与螟、蚁同

^① 王充本篇对韩非的批评常常是片面的、割裂语境的,典型的两个例子见黄晖《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446—448页;亦可参看宋洪兵《论王充的“韩学”研究》,《哲学研究》2017年第5期。

^② 司马迁《史记·商君列传》谓:“余尝读商君开塞耕战书,与其人行事相类。”司马贞《索隐》云:“按《商君书》,开谓刑严峻则政化开,塞谓布恩赏则政化塞,其意本于严刑少恩。又为田开阡陌,及言斩敌首赐爵,是耕战书也。”见《史记》,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2237页。

^③ 关于王充对《史记》(《太史公书》)的熟悉程度,可以参看岳宗伟《〈论衡〉引书研究》,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年,第302—311页。

矣”^{[2]285—286},又曰“以《山海经》言之,以慎子、韩子证之”^{[2]289},皆曾提到法家先驱人物慎到。不过,今人多以为王充所引慎子之言乃转抄自《韩非子·难势》^[21],而非亲见《汉书·艺文志》所录“《慎子》四十二篇”^{[2]1735},笔者同意这种看法。

统观《论衡》,王充可能阅读过并征引的名家著作有:《公孙龙子》。《论衡》明确提到的名家代表人物与作品,就管见所及,仅有《案书篇》“公孙龙著《坚白》之论,析言剖辞,务曲折之言,无道理之较,无益于治”^{[2]1166}一例。《公孙龙子》、《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四篇”、《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云:

而赵亦有公孙龙,为坚白同异之辩,剧子之言。……世多有其书,故不论其传云。^{[12]2349}

足见《公孙龙子》一书世间多有,王充很有可能读过。但是,考虑到《案书篇》所言公孙龙之事同样能够从王充极为娴熟的《庄子》、《淮南子》、桓谭《新论》^①、刘向《别录》等书籍中获取,也不排除《公孙龙子》属王充自陈的“《六略》之录,万三千篇,虽不尽见,指趣可知”^{[2]1176}之数

的可能^②。

三、《论衡》所见“墨家类”“农家类”文献考述

统观《论衡》,判定王充阅读过并征引的墨家著作有^③:《墨子》。王充对墨家学派有过许多严厉的批评,如谓墨家“不以心而原物,苟信闻见”^{[2]963}“术用乖错,首尾相违”^{[2]967},又如指出墨家“废而不传”的原因是“墨之法议难从”^{[2]1161},等等。但是,正如庄子后学在批评墨子之道“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觳。使人忧,使人悲,其行难为也。恐其不可以为圣人之道”的同时,又极力称赞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将求之不得也,虽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一样^[22],王充虽然不认同墨家的许多主张,但对墨子本人的践行精神与出众才华极为激赏。纵观《论衡》全书,除引及孟子抨击杨、墨之言时或可视作连带批评外,有十一次把墨子与孔子并举,有两次将墨子与鲁班同列,多持肯定态度^{[18]130}。此外,即便是王充对墨家主张的批评,其实亦暗含了关注,因为“只有论者对某些

^① 关于《庄子·秋水篇》、《淮南子·齐俗》、桓谭《新论》介绍公孙龙其人其事的文字,黄晖先生有详细梳理,参看《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1166 页。

^② 《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谓“公孙龙善为坚白之辩”,裴骃《史记集解》引刘向《别录》曰:“齐使邹衍过赵,平原君见公孙龙及其徒綦毋子之属,论‘白马非马’之辩,以问邹子。邹子曰:‘不可。彼天下之辩有五胜三至,而辞正为下。辩者,别殊类使不相害,序异端使不相乱,杼意通指,明其所指,使人与知焉,不务相迷也。故胜者不失其所守,不胜者得其所求。若是,故辩可为也。及至烦文以相假,饰辞以相惇,巧譬以相移,引人声使不得及其意。如此,害大道。夫缴纷争言而竞后息,不能无害君子。’坐皆称善。”见《史记》,中华书局 1982 年版,第 2370 页;《汉书·艺文志》云“《毛公》九篇。赵人,与公孙龙等并游平原君赵胜家”,颜师古注曰“刘向《别录》云论坚白同异,以为可以治天下”,见《汉书》,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736 页。由这些吉光片羽可以看出,刘向《别录》应该对公孙龙的生平、著述、思想有过相当详细的评述,一如我们今日尚可见之《〈晏子〉叙录》、《〈管子〉叙录》、《〈战国策〉叙录》等文,王充完全可以转述刘向的观点并写入《论衡》。《案书篇》说“《六略》之录,万三千篇,虽不尽见,指趣可知”应即包括这一信息来源渠道,见黄晖《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1175—1176 页。

^③ 《论衡·福虚篇》云“儒家之徒董无心,墨家之役缠子,相见讲道。缠子称墨家佑鬼神,是引秦穆公有明德,上帝赐之十九年。缠子难以尧、舜不赐年,桀、纣不夭死”(《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268 页),此盖引《汉书·艺文志·诸子略》“儒家”条下之《董子》,前人或以为出于墨家后学所作《缠子》(胡应麟撰《少室山房笔丛》卷三“经籍会通”三,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7 页;孙诒让撰《墨子闲诂》,中华书局 2001 年版,第 225,761—762 页),非是。

问题特感兴趣,提出一套见解,或以一种隐含的态度去看问题时,他才可能对有关此一问题之各种既存解说不满,而予以批判”^[23]。从这一意义上来说,在墨家学说几近泯灭的汉代,王充是一个相当有趣的墨学接受者,《论衡》中的许多重要论点都是在与墨翟及其后学展开跨越时空的对话^①。

纵观《论衡》,判定王充可能阅读过并征引的墨家著作有:

(1)《田俅子》《随巢子》。《论衡》对符瑞之说多有关注,而后墨学派特喜言符瑞,如《随巢子》云:

①三苗大乱,天命殛之,夏后受之。无方之泽出神马,四方归之。

②姬氏之兴,河出绿图。

③殷灭,周人受之,河出圆图也。

④天赐武王黄鸟之旗以伐殷。^{[24]757—758}

又如,《田俅子》曰:

①黄帝时,有草生于帝庭阶。若佞臣入朝,则草指之。名曰“屈轶”。是以佞人不敢进也。

②尧为天子,蓂荚生于庭,为帝成历也。昔帝尧之为天下平也,出庖厨,为帝去恶。

③商汤为天子,都于毫,有神手牵白狼,口衔金钩,而入汤庭。

④殷汤为天子,白狐九尾。^{[24]760—761}

试观《论衡·是应篇》云:

儒者论太平瑞应,皆言气物卓异,朱草、醴泉、翔凤、甘露、景星、嘉禾、蕷脯、蓂荚、屈轶之属;又言……致黄龙、骐驥、凤皇……瑞应之物,或有或无。……若夫蕷脯、蓂荚、屈轶之属,殆无其物。^{[2]752—754}

此处所举“泽出神马”“屈轶”“蓂荚”等符瑞与前揭墨家学派《田俅子》《随巢子》所列若合符契。对此现象,有两种可能的解释:第一,《汉书·艺文志》著录有《田俅子》三篇”“《随巢子》六篇”^{[13]1738},王充在其师班彪家^{[13]4203}或洛阳书

肆^{[1]1629}中看到了它们的原文,并在《是应篇》加以征引。因为《论衡》于“诸名籍,道、墨、刑法、阴阳、神仙之伦,旁有杂家所记,列传所录,一谓之儒”^[25],这里的“儒者”就是指墨家学派的田俅子、随巢子。第二,王充未曾亲见《田俅子》《随巢子》原文,但正如徐兴无所指出的,前揭后墨学派的符瑞说被汉代的谶纬文献所吸收^{[10]39},王充在纬书中读到了经过汉人转写后的《田俅子》《随巢子》的内容,并在《是应篇》中加以征引。

《汉书·艺文志》收录了“《农九家》百十四篇”^{[13]1743},但《论衡》全书仅一处可确认系征引农家观点,即《商虫篇》所载“神农、后稷藏种之方,煮马屎以汁渍种者,令禾不虫”之说^②。

四、《论衡》所见“诗赋类”文献考述

纵观《论衡》全书,判定王充读过的“诗赋类”文献有:

(1)屈原赋。屈原赋在汉代流播极广,《汉书·艺文志》有“屈原赋二十五篇”^{[13]1747},安徽阜阳双古堆汉简有《楚辞》残句^[26]。今考《论衡》云:

①邹衍之状,孰与屈原?见拘之冤,孰与沉江?《离骚》、《楚辞》凄怆,孰与一叹?屈原死时,楚国无霜,此怀、襄之世也。(《变动篇》)^{[2]638}

②屈原疾楚之臭洿,故称香洁之辞;渔父议以不随俗,故陈沐浴之言。(《谴告篇》)^{[2]657}

③屈原自沉于江,屈原善著文,师延善鼓琴,如师延能鼓琴,则屈原能复书矣。(《纪妖篇》)^{[2]912}

可知王充对屈原赋尤其是《离骚》《渔夫》《怀沙》相当熟稔。

(2)司马相如赋和扬雄赋。《论衡》提到司马相如与扬雄汉大赋的地方甚多^{[2]641—642,864,1117,1151—1154},治汉赋者屡有征引,毋

^① 这些对话涉及“鬼神观”“丧葬观”“命运观”“灾异观”“符瑞观”等等,笔者另有专文论述,兹不赘及。

^② 详参黄晖先生的案语,见《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717页;(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今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66—67页。

庸胪列。今考《纪妖篇》云“杨子云吊屈原，屈原何不报？屈原生时，文无不作，不能报子云者，死为泥涂，手既朽，无用书也”^{[2]912}，《案书篇》云“杨子云反《离骚》之经。非能尽反，一篇文往往见非，反而夺之”^{[2]1173}，然则除却典型的汉大赋外，王充亦曾读过扬雄之《反离骚》等骚体赋。

(3)班固、杨终、傅毅、杜抚的赋颂。《宣汉篇》云“观杜抚、班固等所上汉颂，颂功德符瑞，汪濊深广”^{[2]822}，《须颂篇》云“《诗》颂国名《周颂》，与杜抚、固所上汉颂，相依类也”^{[2]855}，《案书篇》云“今尚书郎班固，兰台令杨终、傅毅之徒，虽无篇章，赋颂记奏，文辞斐炳，赋象屈原、贾生”^{[2]1173—1174}，可知王充对时人班固、杨终、傅毅、杜抚等人的赋颂比较熟悉。

纵观《论衡》全书，虽无法断言王充是否读过，但似有所了解的“诗赋类”文献有：

(1)唐勒赋、宋玉赋。唐勒、宋玉之赋在汉代有流播，《汉书·艺文志》著录有“唐勒赋四篇”“宋玉赋十六篇”^{[13]1747}，山东临沂银雀山汉简有唐勒赋残简^{[14]123}。今案《超奇篇》云“唐勒、宋玉，亦楚文人也，竹帛不纪者，屈原在其上也”^{[2]614}，一似王充曾读过二人作品并将之与屈原赋作对比。不过，王充似乎同样可由《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屈原既死之后，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辞而以赋见称。然皆祖屈原之从容辞令，终莫敢直谏”^{[12]2491}的记载得出上述结论，故将上述赋作列入“可能读过”一类。

(2)庄忌赋。《汉书·艺文志》有“庄夫子赋二十四篇(班固自注：名忌，吴人)”。《超奇篇》云：

前世有严夫子^①，后有吴君高，末有周长生。白雉贡于越，畅草献于宛，雍州出玉，荆、扬生金。珍物产于四远，幽辽之地，未可言无奇

人也。^{[2]614}

王充对乡贤的作品(比如此处的吴君高、周长生)都是比较熟悉的，以理度之，他也应当读过庄忌的赋作。

(3)民间俗赋。赋作，特别是带有典型民间意识形态的俗赋在社会上流播极广，观《潜夫论·务本》云：

今赋颂之徒，苟为饶辩屈蹇之辞，竞陈诬罔无然之事，以索见怪于世，愚夫蠢士，从而奇之，此悖孩童之思，而长不诚之言者也。^[27]

复考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有叙事赋《妄稽》、七体赋《反淫》，江苏连云港尹湾汉墓简牍有俗赋《神乌赋》^②，笔者认为，除名家名作之外，王充尚有可能读到不少流行于民间的通俗赋作。

关于王充的赋学观及其文学思想史意义，前辈学者言之已详^③，毋庸赘述，笔者此处只想补充一个细节——尽管王充曾批评赋颂“深覆典雅，指意难睹”^{[2]1196}“无益于弥为崇实之化”^{[2]1117}，但其本人亦时作韵语，如《自纪篇》云：

年渐七十，时可悬舆。仕路隔绝，志穷无如。事有否然，身有利害。发白齿落，日月逾迈，倚伦弥索，鲜所恃赖。贫无供养，志不娱乐。历数冉冉，庚辛域际，虽惧终徂，愚犹沛沛。^{[2]1208}

《自纪篇》所言皆是整齐的四字俪句，明人傅岩誉为“其述《养性》，以四言叶读，亦自风致，足以齐于蔡、郦，开源魏邺，而厌辞习之浮”^{[2]1319}。又，考《太平广记》卷四一〇“草木五·果上·仙人杏”条云：

杏圃洲，南海中多杏，海上人云“仙人种杏处”。汉时，尝有人舟行遇风，泊此洲五六日，日

① 王充此处称“庄夫子”为“严夫子”，是为了避汉明帝刘庄的名讳，这里依原文不改。

② 何晋《北大汉简〈妄稽〉简述》，《文物》2011年第6期，75—77页；傅刚、邵永海《北大藏汉简〈反淫〉简说》，《文物》2011年第6期；连云港市博物馆等编《尹湾汉墓简牍》，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71—73页。

③ 周勋初《王充与两汉文风》，载《周勋初文集(3)》，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第3—21页；踪凡《试论王充的汉赋观》，《社会科学研究》2002年第2期；冷卫国《汉魏六朝赋学批评研究》，商务印书馆2012年版，第100—108页。

食杏,故免死,云“洲中有冬杏”。王充《果赋》云:“冬实之杏,春熟之甘。”晋郭太仪《果赋》云:“杏或冬而实。”^[28]

据此可知,王充自己尚作有《果赋》,且赋中还出现了冬日结出果实的“仙人杏”,这与王充主功利、崇教化、务实诚的“赋作观”有相当大的差距。这再次提醒研究者,文艺评论家心中所想、口中所言与实际所做往往并非一律。

参考文献:

- [1] 范晔.后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2] 黄晖.论衡校释(附刘盼遂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1990.
- [3] 岳宗伟.《论衡》引书研究[D].上海:复旦大学,2006.
- [4] 吴从祥.王充经学思想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367-439.
- [5] 智延娜,苏国伟.《论衡》文献学研究[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92-213.
- [6] 钱穆.中国学术思想史论丛[M].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80:258.
- [7] 吕思勉.秦汉史[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 [8] 顾颉刚.秦汉的方士与儒生[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1-24.
- [9] 钱穆.中国思想史[M].台北:学生书局,1988.
- [10] 徐兴无.谶纬文献与汉代文化构建[M].北京:中华书局,2003.
- [11] 冯友兰.三松堂全集:第3卷[M].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83-85.
- [12]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82.
- [13] 班固.汉书[M].颜师古,注.北京:中华书局,1962.
- [14] 银雀山汉墓竹简整理小组.银雀山汉墓竹简(贰)[M].北京:文物出版社,2010:77-82.
- [15] 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叁)[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231-233.
- [16] 严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M].北京:中华书局,1958.
- [17] 徐复观.两汉思想史[M].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355-356.
- [18] 林丽雪.王充[M].台北:台湾大东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1.
- [19] 许维遹.吕氏春秋集释[M].北京:中华书局,2009:446.
- [20] 刘安.淮南鸿烈集解[M].刘文典,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89:692.
- [21] 王先慎.韩非子集解[M].钟哲,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98:388.
- [22] 郭庆藩.庄子集解[M].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12:1080.
- [23] 龚鹏程.汉代思潮[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197.
- [24] 孙诒让.墨子闲诂[M].孙启治,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1.
- [25] 章太炎.国故论衡[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104.
- [26] 骈宇骞,段书安.二十世纪出土简帛综述[M].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230.
- [27] 王符.潜夫论笺校正[M].汪继培,笺,彭铎,校正.北京:中华书局,1985:20.
- [28] 李昉,扈蒙,李穆,等.太平广记[M].北京:中华书局,1961:3329.

(责任编辑:李秀荣)